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co Healthy Living Company Limited

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33.2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人民幣207.8百萬元增加約12.2%。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1.4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人民幣67.9百萬元增加約5.3%。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30.6%，而二零二二年同期約為32.7%。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為人民幣21.0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人民幣18.2百萬元增加約15.3%。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合同總建築面積約為 27.0 百萬平方米，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 26.9 百萬平方米增加約 0.4%。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管建築面積約為 19.1 百萬平方米，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 18.9 百萬平方米增加約 1.1%。
-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33,152	207,812
服務成本		<u>(161,730)</u>	<u>(139,958)</u>
毛利		71,422	67,854
其他淨收入、收益及虧損	5	377	1,296
銷售及營銷開支		(772)	(2,280)
一般及行政開支		(33,350)	(37,70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u>(8,343)</u>	<u>(2,991)</u>
經營溢利		29,334	26,174
融資收入		180	202
融資成本		<u>(649)</u>	<u>(631)</u>
融資收入及成本淨額		<u>(469)</u>	<u>(429)</u>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業績淨額		<u>354</u>	<u>57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29,219	26,317
所得稅開支	7	<u>(8,250)</u>	<u>(8,125)</u>
期內溢利		20,969	18,192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3,639	12,446
— 非控股權益		<u>7,330</u>	<u>5,746</u>
		20,969	18,192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以每股人民幣分表示)	9	<u>6.82</u>	<u>7.11</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0,969	18,192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u>245</u>	<u>7,28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21,214</u>	<u>25,479</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3,884	19,733
— 非控股權益	<u>7,330</u>	<u>5,746</u>
	<u>21,214</u>	<u>25,47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6,707	55,198
無形資產	11	39,207	42,148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4,257	3,90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13,849	16,1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767	23,767
		<u>139,787</u>	<u>141,129</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	259,327	244,066
應收關聯方款項		53,076	52,3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121	149,106
		<u>475,524</u>	<u>445,57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16,411	13,70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80,137	78,772
合約負債		93,855	98,515
應付關聯方款項		3,523	1,557
所得稅負債		43,130	33,392
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18,579	18,253
租賃負債		1,369	682
		<u>257,004</u>	<u>244,874</u>
流動資產淨額		<u>218,520</u>	<u>200,6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58,307</u>	<u>341,82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55	3,4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015	5,705
		<u>7,970</u>	<u>9,196</u>
資產淨額		<u><u>350,337</u></u>	<u><u>332,629</u></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6,220	16,220
儲備		<u>298,448</u>	<u>284,564</u>
		314,668	300,784
非控股權益		<u>35,669</u>	<u>31,845</u>
股東權益		<u>350,337</u>	<u>332,62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社區增值服務、信息科技(「**IT**」)系統開發及維護服務、康養管理服務及物業代理服務。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力高地產**」或「**控股方**」)，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力高地產集團**」)，該公司股份亦在主板上市。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為Top Glor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TGI**」，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力高地產全資擁有。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為黃若虹先生及黃若青先生(「**控股股東**」)，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共同控制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由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所有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概無正式英文名稱，故所載英文名稱為本公司董事(「**董事**」)竭盡所能翻譯該等公司之中文名稱後所得。

2. 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a) 持續經營評估

董事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彼等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各自貸款協議的條款，由於有關本集團關聯方、股東或本集團最終實益擁有人的違約事件被觸發，導致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8,56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92,000元)交叉違約(「交叉違約」)，因此，該金額將於貸方要求時立即到期。

此外，中國房地產行業的經濟環境可能對本集團可用的營運資金產生不利影響，且本集團可能需要較預期更長的時間，方可透過向客戶提供服務完成變現及／或從外部融資獲得現金以履行其償還貸款的義務。

上述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因此嚴重影響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債務的能力。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的預期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為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本集團已制定以下措施及計劃：

- (i) 本集團持續與本集團現有貸款人及債權人積極協商，以延長償還若干逾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本金及利息之截止時間。此外，本集團亦持續積極與該等貸款人及債權人就本集團若干債務之重組及／或展期進行協商；

- (ii) 本集團持續管理其債務結構並尋求其他新的融資機會，亦與現有及新的貸款人及債權人積極協商以通過合理的成本獲取新的融資。此外，本集團持續與其相關現有及新的貸款人及債權人積極溝通以於有需要時獲取額外的資金來源；
- (ii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措施，以加快收回未償客戶服務收入；
- (iv) 本集團將繼續與主要供應商保持持續溝通並努力與彼等達成一致意見，以根據管理層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時間表安排向該等賣方付款；及
- (v)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採取措施，控制行政成本及資本開支。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十二個月之期間。此外，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收到貸款人因交叉違約而提出的提早償還其借款的要求。彼等認為，經考慮上述措施及計劃，本集團將有足夠的資金以維持營運及履行其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儘管如上所述，本集團能否實行其上述措施及計劃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於不久的將來產生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倘若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或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任何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b) 該等事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所述，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董事會成立一個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對三項審核事項進行獨立問詢（「**獨立問詢**」），其概述如下：

- (i) 審核事項一：本集團就潛在收購若干目標公司與一間實體（「**甲方**」）訂立若干合作安排的資金流動（「**審核事項一**」）；
- (ii) 審核事項二：(a)本集團就潛在收購若干目標公司支付總額約人民幣30.8百萬元之可退還保證金（「**可退還保證金**」）；及(b)本集團分別從兩名獨立第三方收取人民幣30百萬元之資金，該等資金已於同日退還予該等第三方（「**審核事項二**」）；及
- (iii) 審核事項三：本集團與力高地產集團之間的資金流動（「**審核事項三**」），連同審核事項一及審核事項二，統稱「**該等事件**」。

獨立委員會已委聘一家獨立專業顧問（「**獨立專業顧問**」）協助進行獨立問詢。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獨立專業顧問發出一份有關獨立問詢的調查結果報告。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發佈獨立問詢的主要調查結果（「**主要調查結果**」）。

主要調查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1) 審核事項一

本集團與甲方之間存在資金流動，包括(i)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退還誠意金約人民幣100百萬元(相當於約118百萬港元)(「誠意金A」)，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退還予本集團；及(ii)可退還誠意金人民幣40.6百萬元(「誠意金B」)，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退還予本集團。

(2) 審核事項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月至十二月期間就潛在收購九間目標公司(「九間目標公司」)，向九間目標公司賣方支付約人民幣30.8百萬元可退還保證金。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退還保證金已悉數退還予本集團。

(3) 審核事項三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力高地產集團之間存在資金流動(金額介乎人民幣200元至人民幣61.5百萬元之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流向力高地產集團的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07.5百萬元，主要包括(i)結算非貿易應付賬款；(ii)天津項目的誠意金；(iii)停車場銷售可退還保證金；及(iv)力高地產集團的過橋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力高地產集團款項(貿易應收款項除外)約為人民幣73.84百萬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a)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刊發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覽。

(b) 會計政策變動

除按可能適用於預期年度總盈利的稅率就所得稅作出估計，以及採納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或之後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年度改進外，誠如有關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以下準則的修訂本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現時與本集團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本集團已採納該等準則的修訂本，而採納該等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董事正評估採納下述新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年度改進的財務影響。本集團將於該等新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年度改進生效時予以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i) 收益

收益主要包括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社區增值服務、社區康養服務以及IT及智能建設服務的所得款項。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物業管理服務	147,455	121,446
—非業主增值服務	22,453	39,652
—社區增值服務	36,062	26,327
—社區康養服務	7,861	9,347
—IT及智能建設服務	6,758	9,726
	<u>220,589</u>	<u>206,498</u>
按時間點確認：		
—非業主增值服務	3,013	1,314
—IT及智能建設服務	9,550	—
	<u>12,563</u>	<u>1,314</u>
	<u><u>233,152</u></u>	<u><u>207,812</u></u>

(ii)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已確定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出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物業管理、康養服務及其他，載列如下：

物業管理： 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提供非業主增值服務及提供社區增值服務

康養服務： 提供康養管理服務

其他： 開發及維護供物業開發商使用的IT系統、提供其他IT相關服務及其他雜項服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業務的經營業績作為一個經營分部進行審閱，以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因此，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只有一個分部用於制定戰略決策。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業主、物業開發商、住戶及租戶。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所有收入均在中國產生。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若干物業位於香港外，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見下註)	392	1,105
雜項收入(虧損)淨額	(15)	191
	<u>377</u>	<u>1,296</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概無有關該等雜項的未滿足條件或或然事件，政府補助約人民幣392,000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105,000元)已確認為期內其他收入。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 薪金及津貼	60,057	62,847
— 員工花紅	8,144	8,784
— 退休福利成本	10,008	10,654
— 其他員工福利成本	6,891	8,228
	<u>85,100</u>	<u>90,513</u>
核數師薪酬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0)	3,204	3,31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2,941	3,137
上市開支	—	11,210
服務成本	161,730	139,958
經營租賃付款	346	504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940	10,365
遞延稅項	(2,690)	(2,240)
	<u>8,250</u>	<u>8,125</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 25% 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位於香港的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末期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未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數字計算如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以計算期內基本及攤薄盈利	<u>13,639</u>	<u>12,44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200,000</u>	<u>175,138</u>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各期間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股份首次公開發售發行50,000,000股股份(即附註15(c)所定義的發行新股份)。

由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55,198	56,158
添置	3,774	2,635
出售	—	(539)
折舊(附註6)	(3,204)	(5,485)
匯兌差額	939	2,429
	<u>56,707</u>	<u>55,198</u>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u>56,707</u>	<u>55,198</u>

11. 無形資產

	物業					
	客戶關係	管理合約	服務合約	計算機軟件	商譽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2,099	2,456	—	3,361	24,232	42,148
攤銷(附註6)	(1,220)	(1,228)	—	(493)	—	(2,941)
期末賬面淨值	<u>10,879</u>	<u>1,228</u>	<u>—</u>	<u>2,868</u>	<u>24,232</u>	<u>39,207</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7,080	7,689	1,299	4,348	24,232	54,648
累計攤銷	(6,201)	(6,461)	(1,299)	(1,480)	—	(15,441)
賬面淨值	<u>10,879</u>	<u>1,228</u>	<u>—</u>	<u>2,868</u>	<u>24,232</u>	<u>39,207</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4,539	5,019	604	3,994	24,232	48,388
攤銷	(2,440)	(2,563)	(604)	(633)	—	(6,240)
年末賬面淨值	<u>12,099</u>	<u>2,456</u>	<u>—</u>	<u>3,361</u>	<u>24,232</u>	<u>42,14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080	7,689	1,299	4,348	24,232	54,648
累計攤銷	(4,981)	(5,233)	(1,299)	(987)	—	(12,500)
賬面淨值	<u>12,099</u>	<u>2,456</u>	<u>—</u>	<u>3,361</u>	<u>24,232</u>	<u>42,148</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	(a)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22,172	109,903
— 應收第三方款項		167,789	133,459
		<u>289,961</u>	<u>243,362</u>
減：減值		<u>(62,818)</u>	<u>(54,475)</u>
		<u>227,143</u>	<u>188,887</u>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 應收業主款項		6,327	6,364
— 墊款予僱員		1,875	655
— 其他應收款項		8,232	6,246
— 就九間目標公司支付的可退還保證金	(b)	1,000	30,803
— 其他按金		5,988	3,566
		<u>23,422</u>	<u>47,634</u>
減：減值		<u>(791)</u>	<u>(498)</u>
		<u>22,631</u>	<u>47,136</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249,774</u>	<u>236,023</u>
預付款項		<u>23,402</u>	<u>24,156</u>
		<u>273,176</u>	<u>260,179</u>
分析為：			
— 流動		259,327	244,066
— 非流動		13,849	16,113
		<u>273,176</u>	<u>260,179</u>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產生自物業管理服務收入、提供予非業主的增值服務、社區康養服務以及IT及智能建設服務。

物業管理服務收入依據相關服務協議的條款收取。住戶應在吾等發出繳款通知書時支付到期的物業管理服務收入。

應收關聯方款項主要指來自力高地產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以收益確認日為準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79,595	155,089
31至60天	3,037	6,458
61至90天	6,566	4,705
91至180天	23,225	13,012
181至365天	28,440	27,530
超過365天	49,098	36,568
	<u>289,961</u>	<u>243,362</u>

本集團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b) 就九間目標公司支付的可退還保證金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就九間目標公司支付的可退還保證金約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803,000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獲取對潛在收購九間目標公司擁有獨家權利，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至十二月期間就建議收購九間目標公司向若干訂約方支付約人民幣30.8百萬元可退還保證金。

於二零二三年，可退還保證金已悉數退還予本集團。

13.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a)	<u>16,411</u>	<u>13,703</u>
<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i>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5,682	63,060
－應付代價		2,413	2,413
－其他應付稅項		6,758	7,399
－應付薪金		5,284	5,900
		<u>80,137</u>	<u>78,772</u>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確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986	10,359
31至60天	1,588	52
61至90天	2,460	565
超過91天	10,377	2,727
	<u>16,411</u>	<u>13,703</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因其於短期內到期而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	<u>18,579</u>	<u>18,253</u>
根據貸款協議規定的預定還款日期計算 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		
一年內或按要求	9,703	9,07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184	1,14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551	3,440
五年以上	<u>4,141</u>	<u>4,587</u>
	18,579	18,253
因違反貸款契約而立即到期應付及／或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 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u>(18,579)</u>	<u>(18,253)</u>
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之金額	<u>—</u>	<u>—</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為約3.3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7%）。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按介乎4.54%至11.34%之間的年利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至11.34%）計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0,013,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61,000元）以若干物業（附註10）抵押作擔保，賬面值為人民幣28,503,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157,000元），並由本公司擔保。此外，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4,329,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92,000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管理層擔保。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各自貸款協議的條款，本集團約人民幣8,56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92,000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因其關聯方、股東或本集團最終實益擁有人發生違約事件而交叉違約。由於控股方力高地產集團的借款違約及交叉違約，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交叉違約條款被觸發。因此，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8,566,000元將於貸方要求時立即到期並分類為流動負債。

15.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800,000	380	316
增加法定股本	(a)	<u>996,200,000</u>	<u>99,620</u>	<u>80,792</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u>1,000,000,000</u></u>	<u><u>100,000</u></u>	<u><u>81,108</u></u>
已發行及全額支付：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	—	—
資本化發行	(b)	<u>149,999,996</u>	<u>15,000</u>	<u>12,165</u>
發行新股份	(c)	<u>50,000,000</u>	<u>5,000</u>	<u>4,055</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u>200,000,000</u></u>	<u><u>20,000</u></u>	<u><u>16,220</u></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透過增設額外996,2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將其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 (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視乎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發售股份而入賬的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而定，董事獲授權以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14,999,999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165,000元)的方式，向TGI配發及發行合共149,999,996股按面值入賬並列作繳足股份(「資本化發行」)。
- (c)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按每股4.1港元發行5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5.6百萬港元(「發行新股份」)。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主板上市。

新發行股份於各方面均與本公司股本中的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股本於兩個期間內均無變動。

16. 關聯方交易

- (i) 來自(向)力高地產集團墊款資金(貿易應收／應付款項除外)，淨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力高地產集團與本集團之間有大量資金流動，且本集團往來力高地產集團的現金流出及現金流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61.5百萬元。

應收(付)力高地產集團款項(貿易應收／應付款項除外)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總額	撥備	淨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力高地產集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除外)	74,794	(21,718)	53,076
應付力高地產集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除外)	<u>(2,243)</u>	<u>—</u>	<u>(2,243)</u>
應收(付)力高地產集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淨額	<u>72,551</u>	<u>(21,718)</u>	<u>50,833</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淨額 人民幣千元
應收力高地產集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除外)	74,116	(21,718)	52,398
應付力高地產集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除外)	<u>(277)</u>	<u>—</u>	<u>(277)</u>
應收(付)力高地產集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淨額	<u>73,839</u>	<u>(21,718)</u>	<u>52,121</u>

上述本集團與力高地產集團之間的交易及結餘均於力高地產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對銷。

17. 可比較數字

若干可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18. 報告期後事項

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外，本公司於報告期結束後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依舊是物業管理行業持續變革和抵抗風險的發展時期，行業尤其關注在存量市場中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物業管理基礎服務依然是業務全面發展的首要支撐，而增值服務需要圍繞客戶對於美好生活的更高追求展開，客戶對於基礎服務及增值服務的消費意識也在不斷覺醒和升級。隨著智能科技的底層技術的革新和發展，AI技術及其產品所創造的智能場景也進一步覆蓋城市居民的生活，利用智能化建設賦能規模化管理，可能將成為物業管理行業未來發展的方向。

在行業發展的關鍵時期，企業需要順應需求和技術的發展邏輯，制定與自身業務契合的發展戰略，追求轉型升級，積極落地融合創新的業態，深挖用戶潛在需求並創建服務場景，以品質和高效率贏得客戶認可，同時積極借助智能化建設的力量革新業務發展模式。在行業企穩、技術變革、需求迭代的時空交互場景下，堅守為客戶服務、為股東創造回報、為社會創造價值的初心，將是企業發展和本公司堅守的信念。

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江西省領先的物業管理服務供應商，服務網絡覆蓋長江三角洲、大灣區、環渤海地區及華中地區等具有策略意義的核心區域。本公司始終秉持「力致健康美好生活」的品牌理念，依託「生活+健康」的「雙管家」服務理念，以科技賦能業務，以品質服務業主，緊跟行業發展趨勢，科學研判並執行本公司發展戰略，業績取得了穩健增長。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為人民幣233.2百萬元，同比增長12.2%。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為人民幣21.0百萬元，同比增長15.3%。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為人民幣21.2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在管總建築面積（「**建築面積**」）達19.1百萬平方米（「**平方米**」），同比增長1.1%，合同總建築面積為27.0百萬平方米，同比增長0.4%。

本公司的穩健發展及突出的綜合實力已得到行業內外的廣泛認可，因此，就整體實力而言，我們於二零二三年在中國百強物業管理公司中的排名上升至第35位（二零二二年排名第37位）。

展望

展望未來，市場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持續夯實內功，提升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鞏固自主外拓能力，擴大業務規模。在高效運營和精細化管理的制度下，本集團深化推進「生活+健康」雙管家服務體系，加快怡鄰健康中心落地，依託智能化技術，進一步打造康養社區，為客戶創造健康美好生活的同時，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三個業務分部：(i)物業管理服務；(ii)非業主增值服務；及(iii)社區增值服務。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7.8百萬元增加約12.2%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3.2百萬元。

下表載列所示期內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分類之收益詳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物業管理服務	147,455	63.2	121,446	58.4	26,009	21.4
非業主增值服務	41,774	18.0	50,692	24.4	(8,918)	(17.6)
社區增值服務	43,923	18.8	35,674	17.2	8,249	23.1
	<u>233,152</u>	<u>100.0</u>	<u>207,812</u>	<u>100.0</u>	<u>25,340</u>	<u>12.2</u>

物業管理服務

物業管理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1.4百萬元增加約21.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7.5百萬元，乃主要歸因於(i)透過內部增長進行業務擴張導致在管建築面積增加；及(ii)平均物業管理費增加。

非業主增值服務

非業主增值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0.7百萬元減少約17.6%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1.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力高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力高地產」)，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22)及其附屬公司(「力高地產集團」)項目減少，售前管理服務的收益下降。

社區增值服務

社區增值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7百萬元增加約23.1%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9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家居生活服務(包括業主家居裝飾、維修及保養)及向業主銷售雜貨的收益增加。

銷售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ii)綠化及清潔開支；(iii)維護開支；(iv)水電費及安保費；及(v)其他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

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0.0百萬元增加約15.6%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1.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管建築面積增加導致清潔開支增加及分包成本增加。

毛利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內本集團按服務類型分類之毛利率詳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物業管理服務	24.8%	25.2%
非業主增值服務	40.3%	44.1%
社區增值服務	41.0%	41.8%
	<u>30.6%</u>	<u>32.7%</u>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管理服務的毛利率相比於二零二二年同期保持穩定。非業主增值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1%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3%，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前介服務及初步規劃及設計諮詢服務的貢獻增加，產生較售前管理服務相對較高的毛利率。社區增值服務的毛利率從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1.8%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1.0%，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增加對業主的雜貨銷售，而雜貨銷售的毛利率通常相對低於其他社區增值服務。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取的政府補助減少。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僱員福利開支、營銷及促銷開支及其他(主要包括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差旅及招待開支以及辦公費用)。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因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營銷活動相關促銷活動及展位減少而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及花紅、差旅及招待、辦公費用、折舊及攤銷及有關行政活動的其他開支、銀行押記以及稅款及附加。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7.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3.4百萬元，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一次性上市開支人民幣11.2百萬元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有關一次性上市開支。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收關聯方及第三方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相比於二零二二年同期有所增加。

融資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融資收入相比於二零二二年同期保持穩定，為人民幣0.2百萬元。

融資成本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融資成本相比於二零二二年同期保持穩定，為人民幣0.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溢利增加。

期內溢利

由於前述原因，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1.0百萬元。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6百萬元。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物業管理合約、客戶關係以及收購蕪湖市森林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中天雲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偉業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產生的商譽。無形資產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2.1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39.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戶關係及物業管理合約之攤銷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一間辦公室、停車場、辦公設備、機器、車輛、租賃裝修及使用權資產。結餘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5.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56.7百萬元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資產添置及折舊費用的綜合影響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提供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88.9百萬元增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227.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物業管理服務分部在管項目數目增加及其他業務擴張。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按金及代業主支付的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扣除減值撥備)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1.3百萬元減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46.0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潛在收購若干目標公司支付約人民幣30.8百萬元若干可退還保證金，而該等可退還保證金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悉數退還予本集團。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7百萬元增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6.4百萬元，主要由於向供應商支付的開支因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在管建築面積增加而增加。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8.8百萬元略微增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80.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注意到重大波動。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主要包括物業管理費及其他服務費的墊款。合約負債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8.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93.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業主出於支付偏好及便利性於年底支付彼等未結清的物業管理費結餘的季節性影響。

銀行及其他借款

借款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借款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8.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約為10.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百萬元)，按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3%的年利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3%的年利率)計息，而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8.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百萬元)，按介乎3.8%至11.34%的實際利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至11.34%)計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各自貸款協議的條款，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8,56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92,000元)，因有關其關聯方、股東或本集團最終實益擁有人的違約事件導致交叉違約。由於本公司控股股東力高地產集團的借款違約及交叉違約，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交叉違約條款被觸發。因此，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8,566,000元將於貸方要求時立即到期並分類為流動負債。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63.1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9.1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

本集團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218.5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200.7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約1.85倍，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1.82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為5.3%，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5%。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乃由賬面值為約人民幣28.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2百萬元)的若干物業質押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此外，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8,56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92,000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管理層提供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幾乎所有經營活動均在中國開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主要外匯來源為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日期」)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聯交所」)上市後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其均以港元計值。董事預計人民幣的匯率波動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緊密監察人民幣匯率的浮動並採取審慎措施以減少潛在的外匯風險。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進行對沖活動以管理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除計息銀行借款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直接面臨與市場利率變動有關的重大風險。

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179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489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85.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90.5百萬元）。僱員薪酬待遇包括薪金、績效獎金和其他福利補貼。僱員薪酬乃根據本集團的薪酬及福利政策、僱員的職位、表現、公司盈利能力、行業水準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報告期末後事項

由於該等事件(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本集團無法刊發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暫停買賣。鑒於(其中包括)該等事件及本集團延遲刊發財務業績，聯交所已就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向本集團提供若干復牌指引(「復牌指引」)，其中包括進行法務調查及公佈調查結果。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公佈該調查的結果。目前，本公司正在履行復牌指引項下的其他條件。上述事項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中披露。

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中國房地產業低迷對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影響導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大幅增加，亦導致本公司控股股東力高地產集團借款發生違約及交叉違約，觸發了本公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詳述之本集團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交叉違約條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即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新訂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並遵守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當時適用之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鑒於該等事件及作為復牌指引所載條件之一，本公司已委聘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審核(「內部監控審核」)。於本公告日期，有關審核仍在進行中。有關審核完成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刊發載有內部監控審核結果的公告。

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即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新訂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自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交易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明笙先生(主席)、施榮懷先生及劉與量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有關財務申報之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刊發二零二三年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edcohealthy.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會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力高健康生活有限公司
主席
黃若青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唐承勇先生、黃燕雯女士及黃燕琪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若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與量先生、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周明笙先生。